

保良局陸慶濤小學第十七屆水運會比賽章則

日期：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(星期三)
時間：上午八時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
地點：將軍澳游泳池
組別：分男、女子甲(五六年級)、乙(三四年級)、丙(一二年級)
共六組
項目：

組別	男子組			女子組		
項目	甲	乙	丙	甲	乙	丙
1. 50 米自由泳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2. 100 米自由泳	✓	✓	---	✓	✓	---
3. 50 米胸泳	✓	✓	✓	✓	✓	✓
4. 100 米胸泳	✓	✓	---	✓	✓	---
5. 50 蝶泳	✓ (不計入個人或社分)			✓ (不計入個人或社分)		
社際 4x50 米自由泳	✓			✓		

- 限制：
- 個人項目方面，甲乙組同學可參加最多三項比賽；丙組同學可參加最多兩項，社際接力賽男女子組各一組。
 - 50 米蝶泳分男, 女子公開組，不計入個人或社分。
報名參加此項，不受上列 1. 限制。
(例:P. 1, 2 學生最多可報項目 1, 3；另加項目 5。)
(例:P. 3-6 學生最多可報項目 1-4 其中 3 項；另加項目 5。)
 - 運動員必須以跳水方式作開始。

- 比賽規則：
- 所有項目均為決賽賽事，以時間定名次。
 - 除特別聲明外，比賽將依照「中國香港游泳總會」規則及學體會「小學體育比賽手冊」之通則舉行。
 - 所有賽事以「一次出發」(one start rule)作起跳規則。
 - 比賽時運動員須於出發台起跳出發。
 - 運動員只可穿著一件裝泳衣比賽。
 - 男運動員泳衣不能高出肚臍，低於膝蓋；女運動員泳衣不能覆蓋頸部，超過肩膀，也不能低於膝蓋。

團體獎計分方法：

名 次	得 分	
	個人項目	接力項目
第一名	9	18
第二名	7	14
第三名	6	12
第四名	5	10
第五名	4	8
第六名	3	6
第七名	2	4
第八名	1	2

* 在一項泳賽中，泳員人數不足 8 人，亦用以上計分辦法計算。

獎 勵：1. 每項比賽冠、亞、季、殿軍，可獲獎牌乙面。
2. 男、女子甲、乙、丙組個人獎設冠軍。
3. 社際團體獎設冠軍。

【第 2 及第 3 項：如所獲分數相同，將獲頒相同獎項。】

其他須知：

1. 泳池水深 2.0-2.2 米，長 50 米。
2. 所有運動員**不得進出訓練池及嬉水池範圍**，以確保同學安全。
3. 逗留在觀眾席範圍內，須保持地方清潔。
4. 穿著拖鞋或赤足方可進入泳池範圍。